方正富邦中证保险主题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修改基金合同的提示性公告

方正富邦中证保险主题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修改后的基金合同全文于2020年12月9日在本公司网站（http://www.founderff.com/）和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http://eid.csrc.gov.cn/fund）披露，供投资者查阅。如有疑问可拨打本公司客服电话（400-818-0990）咨询。

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本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请充分了解本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审慎做出投资决定。

特此公告。

方正富邦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0年12月9日

方正富邦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方正富邦中证保险主题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之方正富邦中证保险A份额和方正富邦中证保险B份额终止运作的特别风险提示公告

根据《关于方正富邦中证保险主题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之方正富邦中证保险A份额和方正富邦中证保险B份额终止运作、终止上市并修改基金合同的公告》，方正富邦中证保险主题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方正富邦中证保险份额（基础份额）场内简称：保险分级，基金代码：167301）之方正富邦中证保险A份额（场内简称：保险A，基金代码：150329）和方正富邦中证保险B份额（场内简称：保险B，基金代码：150330）的终止上市日为2021年1月4日（最后交易日为2020年12月31日），基金份额折算基准日为2020年12月31日。以基金份额折算基准日日终方正富邦中证保险份额的基金份额净值为基准，方正富邦中证保险A份额、方正富邦中证保险B份额按照各自的基金份额参考净值折算成场内方正富邦中证保险份额。

针对本基金之方正富邦中证保险A份额和方正富邦中证保险B份额终止运作、终止上市的相关安排，基金管理人特别提示如下风险事项，敬请投资者关注：

1、基金份额折算基准日前（含基金份额折算基准日），方正富邦中证保险A份额和方正富邦中证保险B份额仍可正常交易，期间敬请投资者高度关注以下风险：

（1）由于方正富邦中证保险A份额和方正富邦中证保险B份额可能存在折溢价交易情形，其折溢价率可能发生较大变化，如果投资者以溢价买入，折算后可能遭受较大损失（具体折算方式及示例详见本公告第4条）。特提请参与二级市场交易的投资者注意折溢价所带来的风险。

投资者应密切关注方正富邦中证保险A份额和方正富邦中证保险B份额的基金份额参考净值变化情况，可通过本公司网站（www.founderff.com）等方式进行查询。

（2）方正富邦中证保险A份额具有低预期风险、预期收益相对稳定的特征，但在份额折算后，方正富邦中证保险A份额的持有人将持有具有较高预期风险、较高预期收益特征的方正富邦中证保险份额，由于方正富邦中证保险份额为跟踪中证方正富邦保险主题指数的基础份额，其份额净值将随标的指数的涨跌而变化，原方正富邦中证保险A份额持有人将承担因市场下跌而遭受损失的风险。

方正富邦中证保险B份额具有一定的杠杆属性，具有高预期风险、预期收益相对较高的特征，但在份额折算后，方正富邦中证保险B份额的持有人将持有具有较高预期风险、较高预期收益特征的方正富邦中证保险份额，由于方正富邦中证保险份额为跟踪中证方正富邦保险主题指数的基础份额，没有杠杆特征，其基金份额净值将随标的指数的涨跌而变化，不会形成杠杆性收益或损失，但原方正富邦中证保险B份额持有人仍需承担因市场下跌而遭受损失的风险。

2、方正富邦中证保险A份额和方正富邦中证保险B份额折算为方正富邦中证保险份额前，方正富邦中证保险A份额和方正富邦中证保险B份额的持有人有两种方式退出：

（1）在场内按市价卖出基金份额；

（2）在场内买入等量的对应份额（即方正富邦中证保险A份额持有人买入等量的方正富邦中证保险B份额，或者方正富邦中证保险B份额持有人买入等量的方正富邦中证保险A份额），合并为方正富邦中证保险份额，按照方正富邦中证保险份额的基金份额净值申请场内赎回或转托管至场外后申请赎回。

3、由于方正富邦中证保险A份额和方正富邦中证保险B份额的持有人可能选择场内卖出或合并赎回等方式退出，场内份额数量可能发生较大下降，可能出现场内流动性不足的情况，特提请投资者注意流动性风险。

4、以基金份额折算基准日日终方正富邦中证保险份额的基金份额净值为基准，方正富邦中证保险A份额、方正富邦中证保险B份额按照各自的基金份额参考净值（而不是二级市场价格）折算成场内方正富邦中证保险份额。折算前存在溢价交易的基金份额的持有人将会因为溢价的消失而造成损失。

方正富邦中证保险A份额和方正富邦中证保险B份额基金份额持有人持有的折算后场内方正富邦中证保险份额取整计算（最小单位为1份），不足1份的零碎份额的处理方式按照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的相关规则处理，折算后的基金份额以登记结算机构最终确认的数据为准。由于基金份额数取整计算产生的误差，基金份额持有人将面临其所持基金资产净值减小的风险，对于持有份额数较少的方正富邦中证保险A份额、方正富邦中证保险B份额的持有人，将面临持有的基金份额折算后份额数不足1份而被计入基金资产的风险。

方正富邦中证保险A份额和方正富邦中证保险B份额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持有的基金份额数量将会在折算后发生变化，示例如下：

假设份额折算基准日方正富邦中证保险份额、方正富邦中证保险A份额和方正富邦中证保险B份额的基金份额（参考）净值分别为：0.962元、1.010元、0.914元，投资者甲、乙、丙分别持有场内方正富邦中证保险份额、方正富邦中证保险A份额、方正富邦中证保险B份额各100,000份，其所持基金份额的变化如下表所示：

基金份额	折算前（折算基准日）		份额折算比例	折算后	
	基金份额（参考）净值（元）	基金份额（份）		基金份额净值（元）	基金份额（份）
场内方正富邦中证保险份额	0.962	100,000	（无变化）	0.962	100,000份场内方正富邦中证保险份额
方正富邦中证保险A份额	1.010	100,000	1.040896049（全部折算为场内方正富邦中证保险份额）	0.962	104,989份场内方正富邦中证保险份额
方正富邦中证保险B份额	0.914	100,000	0.950103960（全部折算为场内方正富邦中证保险份额）	0.962	95,010份场内方正富邦中证保险份额

注：具体折算结果以登记结算机构为准。

5、方正富邦中证保险A份额和方正富邦中证保险B份额折算为方正富邦中证保险份额后，投资者可以申请场内赎回基金份额或者转托管至场外后申请赎回基金份额。部分投资者可能由于所在证券公司不具备基金销售资格或其他原因无法直接办理场内赎回，需先转托管至场外后再申请赎回或者先转托管到具有基金销售资格的证券公司后再申请赎回。

6、根据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的有关业务规则，方正富邦中证保险A份额和方正富邦中证保险B份额合并或折算为方正富邦中证保险份额后，基金份额持有期限自方正富邦中证保险份额确认之日起计算，其中方正富邦中证保险A份额和方正富邦中证保险B份额基金份额持有人持有的折算后场内方正富邦中证保险份额持有期限自2021年1月4日起计算。基金份额持有人赎回份额时适用的赎回费率将根据持有期限确定，具体持有时间以登记结算机构系统记录为准。如果赎回份额时持有期限较短，基金份额持有人将承担较高的赎回费。

根据《公开募集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流动性风险管理规定》及本基金招募说明书的约定，本基金的赎回费率如下：

（1）场外赎回费率

赎回费用由基金赎回人承担，其中，对持续持有期少于7日的投资者收取不低于1.5%的赎回费，并将上述赎回费全额计入基金财产。本基金所对应的赎回费率随持有时间递减。具体如下：

持有期限（N）	赎回费率
N＜7日	1.50%
7日≤N＜1年	0.50%
1年≤N＜2年	0.25%
N≥2年	0

（注：赎回份额持有时间的计算，以该份额自登记机构确认之日开始计算。1年为365日，2年为730日，依此类推）

（2）场内赎回费率

本基金场内赎回费率具体如下，其中，对持续持有期少于7日的投资者收取不低于1.5%的赎回费，并将上述赎回费全额计入基金财产：

持有期限（N）	赎回费率
N＜7日	1.50%
N≥7日	0.50%

（注：赎回份额持有时间的计算，以该份额自登记机构确认之日开始计算。1年为365日，2年为730日，依此类推）

从场内转托管至场外的方正富邦中证保险份额，从场外赎回时，其持有期限从转托管转入确认日开始计算。

投资者欲了解详情，请登录基金管理人网站：www.founderff.com或拨打本公司客服电话：400-818-0990进行咨询。

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销售机构根据法规要求对投资者类别、风险承受能力和基金的风险等级进行划分，并提出适当性匹配意见。投资者在投资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更新）和基金产品资料概要（更新）等基金法律文件，全面认识基金产品的风险收益特征，在了解产品情况及销售机构适当性意见的基础上，根据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投资期限和投资目标，对基金投资作出独立决策，选择合适的基金产品。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者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投资者作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负责。

方正富邦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0年12月9日

证券代码：002459　　证券简称：晶澳科技　　公告编号：2020-142

晶澳太阳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出售下属公司股权进展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晶澳太阳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11月23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出售下属公司股权的议案》，公司将敦煌晶澳光伏电力开发有限公司（拥有的光伏电站并网容量为100MW）100%股权转让给中电投东北新能源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电投东北公司”）、新疆丝路坤元能源有限责任公司，转让价格30,574万元；将赤峰晶澳光伏发电有限公司（拥有的光伏电站并网容量为30MW）100%股权转让给中电投东北公司，转让价格10,656万元；将扎鲁特旗晶澳光伏发电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扎鲁特旗晶澳”，拥有的光伏电站并网容量为10MW）100%股权转让给中电投东北公司，转让价格6,338万元。转让完成后公司不再持有上述三家公司股权，上述三家公司将不再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具体内容请详见公司于2020年11月24日披露的《关于出售下属公司股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138）。

公司已于近日收到了交易对方支付的转让扎鲁特旗晶澳100%股权首期交易对价款1,459.5万元。

2020年12月8日，公司完成了扎鲁特旗晶澳100%股权交割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并收到由中电投东北公司代扎鲁特旗晶澳偿还的借款5,084万元。

公司将持续关注本次交易的后续进展情况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晶澳太阳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12月8日

证券代码：002459　　证券简称：晶澳科技　　公告编号：2020-143

晶澳太阳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为下属子公司及下属子公司之间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担保情况概述

晶澳太阳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分别于2020年1月7日、2020年1月23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和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预计2020年度公司与下属公司担保额度的议案》，为提高公司决策效率，满足公司及下属公司（包含现有及授权期新设立的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的各级子公司）正常生产经营需要，确保其资金流畅通，同意2020年度公司与下属公司之间、下属公司之间相互提供担保额度总计不超过人民币243.36亿元。担保范围包括但不限于申请综合授信、借款、融资租赁等融资业务。担保种类包括一般保证、连带责任保证、抵押、质押等。在上述额度范围内，公司管理层可根据实际经营情况对公司及下属公司之间的担保金额进行调配，亦可对新设立的下属公司分配担保额度。同时，公司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具体办理相关事宜，授权公司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指定的授权代理人审核并签署上述担保额度内的所有文件。上述授权有效期为公司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批准之日起至2020年12月31日止。具体内容请详见公司于2020年1月8日披露的《关于预计2020年度公司与下属公司担保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02）。

二、担保进展情况

2020年11月1日至2020年11月30日，公司为下属子公司及下属子公司之间新增实际发生的担保额度为3.87亿元，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担保方	被担保方	实际发生日期	担保金额（万元）	担保期	担保事由
1	晶澳太阳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晶澳太阳能科技有限公司	2020/11/4	5,000.00	三年期	为其融资提供担保
2	晶澳太阳能投资（香港）有限公司	晶澳太阳能日本株式会社	2020/11/4	1,895.43	一年期	为其融资提供担保
3	晶澳（扬州）太阳能科技有限公司	晶澳太阳能日本株式会社	2020/11/6	1,895.43	一年期	为其融资提供担保
4	晶澳（扬州）太阳能科技有限公司	晶澳太阳能日本株式会社	2020/11/6	1,895.43	一年期	为其融资提供担保
5	晶澳太阳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晶澳（邢台）太阳能有限公司	2020/11/17	20,000.00	6个月	为其融资提供担保
6	晶澳太阳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晶澳（扬州）太阳能科技有限公司	2020/11/30	8,000.00	一年期	为其融资提供担保
合计				38,686.29		

截至2020年11月30日，2020年度公司为下属子公司及下属子公司之间累计发生的担保额度为150.54亿元，该担保额度在公司股东大会批准的额度范围之内。

三、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2020年11月30日，公司对下属子公司及下属子公司之间累计提供担保余额为人民币195.56亿元，占公司2019年度经审计净资产的244.78%。公司及下属子公司不存在为其他第三方提供担保的情形，无逾期担保、无涉及诉讼的担保，无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的损失。

特此公告。

晶澳太阳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12月8日

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广发恒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生效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0年12月9日

1.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广发恒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广发恒誉混合
基金主代码	009956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20年12月8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配套法规、《广发恒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广发恒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2.基金募集情况

基金募集申请获中国证监会注册的文号		证监许可[2020]1528号文		
基金募集期间		自2020年11月30日至2020年12月4日止		
验资机构名称		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募集资金划入基金托管专户的日期		2020年12月8日		
募集有效认购总户数（单位：户）		9,616		
份额级别		广发恒誉混合A	广发恒誉混合C	广发恒誉混合合计
募集期间净认购金额（单位：元）		1,388,599,721.17	29,366,729.80	1,417,966,450.97
认购资金在募集期间产生的利息（单位：元）		93,091.26	1,469.19	94,560.45
募集份额（单位：份）	有效认购份额	1,388,599,721.17	29,366,729.80	1,417,966,450.97
	利息结转的份额	93,091.26	1,469.19	94,560.45
	合计	1,388,692,812.43	29,368,198.99	1,418,061,011.42
其中：募集期间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认购本基金情况	认购的基金份额（单位：份）	-	-	-
	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	-	-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	-	-
其中：募集期间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认购本基金情况	认购的基金份额（单位：元）	-	-	-
	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	-	-
募集期限届满基金是否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办理基金备案手续的条件		是		
向中国证监会办理基金备案手续获得书面确认的日期		2020年12月8日		

注：1、按照有关法律规定，本基金合同生效前的律师费、会计师费、信息披露费由基金管理人承担。

2、本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基金投资和研究部门负责人持有该只基金份额总量的数量区间为0份（含）；该只基金的基金经理持有该只基金份额总量的数量区间为0份（含）。

3.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基金管理人自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不超过3个月开始办理申购，具体业务办理时间在申购开始公告中规定。

基金管理人自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不超过3个月开始办理赎回，具体业务办理时间在赎回开始公告中规定。

在确定申购开始与赎回开始时间后，基金管理人应在申购、赎回开放日前依照《信息披露办法》的有关规定在规定媒介上公告申购与赎回的开始时间。

基金管理人不得在基金合同约定之外的日期或者时间办理基金份额的申购、赎回或者转换。投资人在基金合同约定之外的日期和时间提出申购、赎回或转换申请且登记机构确认接受的，其基金份额申购、赎回价格为下一开放日基金份额申购、赎回的价格。

特此公告。

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0年12月9日

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基金在部分销售机构暂停办理相关销售业务的公告

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经与武汉市伯嘉基金销售有限公司、深圳富济基金销售有限公司等销售机构（详见下表）协商一致，自2020年12月9日起，下列销售机构暂停办理本公司旗下基金的认购、申购、转换、定期定额投资、转托管（入）等业务。已通过下列销售机构购买本公司旗下基金的投资者，当前持有基金份额的赎回业务不受影响；持有处于封闭运作期的基金的投资者可在基金赎回业务开放期内通过下列销售机构办理赎回业务。

上述销售相关业务的办理恢复时间，本公司将另行公告。

一、暂停办理销售相关业务的销售机构

销售机构	客服电话	网址
武汉市伯嘉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400-027-9899	www.buyfunds.cn
深圳富济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0755-83999907	www.fujifund.cn
上海凯石财富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4006433389	www.vstonewealth.com
中民财富基金销售（上海）有限公司	400-876-5716	www.cmiwm.com
中信期货有限公司	400-688-1117	www.cifco.com.cn

二、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详情：

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95105828（免长途费）或020-83936999

公司网址：www.gffunds.com.cn

风险提示：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及其净值高低并不预示其未来业绩表现。本公司提醒投资人在做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人自行负担。投资者投资基金时应认真阅读基金的《基金合同》、更新的《招募说明书》等文件。

特此公告。

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0年12月9日

证券代码：002601　　证券简称：龙蟒佰利　　公告编号：2020-153

龙蟒佰利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龙蟒佰利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于2020年12月8日以通讯表决与现场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召开。本次董事会的会议通知和议案已于2020年12月3日按《公司章程》规定以书面送达或电子邮件的方式发送至全体董事。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12人，亲自出席本次会议的董事共计12人。本次会议由董事长许刚先生主持，会议的召开和表决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表决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1、审议通过了《关于为下属子公司担保的议案》，并同意提交2020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关于本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关于为下属子公司担保的公告》。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本议案获得通过，同意12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1年度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的议案》，并同意提交2020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关于本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关于公司2021年度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的公告》。

本议案获得通过，同意12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审议通过了《关于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的议案》。

关于本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关于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的公告》。

本议案获得通过，同意12票，反对0票，弃权0票。

4、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20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关于本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关于召开2020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议案获得通过，同意12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备查文件

1、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2、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3、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龙蟒佰利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12月8日

证券代码：002601　　证券简称：龙蟒佰利　　公告编号：2020-154

龙蟒佰利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龙蟒佰利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于2020年12月8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本次监事会的会议通知和议案已于2020年12月3日按《公司章程》规定以书面送达或电子邮件的方式发送至全体监事。会议应参加表决监事3人，亲自参加表决监事3人。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冯军先生主持，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表决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监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1、审议通过了《关于为下属子公司担保的议案》。

关于本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关于为下属子公司担保的公告》。

本议案获得通过，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此议案需提交公司2020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2、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1年度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的议案》。

关于本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关于公司2021年度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的公告》。

本议案获得通过，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此议案需提交公司2020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3、审议通过了《关于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的议案》。

关于本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关于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的公告》。

本议案获得通过，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备查文件

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龙蟒佰利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0年12月8日

证券代码：002601　　证券简称：龙蟒佰利　　公告编号：2020-155

龙蟒佰利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下属子公司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龙蟒佰利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12月8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为下属子公司担保的议案》，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根据《证券法》《公司法》、中国证监会证监发[2005]120号文《关于规范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行为的通知》《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拟为下属子公司提供总额为765亿元的融资担保，具体明细如下：

1、公司拟为控股子公司河南佰利联新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材料公司”）提供不超过35亿元人民币的银行融资担保；

2、公司拟为全资子公司佰利联（香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香港公司”）提供不超过10亿元人民币（或等额美元）的银行融资担保；

3、公司拟为全资子公司佰利联（欧洲）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欧洲公司”）提供不超过2亿元人民币（或等额美元）的银行融资担保；

4、公司拟为全资子公司龙佰四川钛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龙佰四川钛业”）提供不超过14亿元人民币的银行融资担保；

5、公司拟为全资子公司襄阳龙蟒钛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襄阳龙蟒”）提供不超过5亿元人民币的银行融资担保；

6、公司拟为全资子公司河南龙佰智能装备制造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龙佰智造”）提供不超过0.5亿元人民币的银行融资担保；

7、公司拟为全资子公司四川龙蟒矿冶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龙蟒矿冶”）提供不超过10亿元人民币的银行融资担保。

一、担保情况概述

1、为促进新材料公司生产经营业务的开展，新材料公司拟向银行申请不超过35亿元人民币银行融资，由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2、为满足香港公司经营资金需求，有效推动其进出口业务的开展，帮助公司实现全球化发展目标，香港公司拟向银行申请不超过10亿元人民币（或等额美元）银行融资，由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3、为满足欧洲公司经营资金需求，有效推动其进出口业务的开展，欧洲公司拟向银行申请不超过2亿元人民币（或等额美元）银行融资，由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4、为满足龙佰四川钛业生产经营业务的开展，龙佰四川钛业拟向银行申请不超过14亿元人民币银行融资，由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5、为促进襄阳龙蟒生产经营业务的开展，襄阳龙蟒拟向银行申请不超过5亿元人民币银行融资，由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6、为促进龙佰智造生产经营业务的开展，龙佰智造拟向银行申请不超过0.5亿元人民币银行融资，由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7、为促进龙蟒矿冶生产经营业务的开展，龙蟒矿冶拟向银行申请不超过10亿元人民币银行融资，由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在上述额度内发生的具体担保事项，授权公司法定代表人具体负责与金融机构签订（或逐笔签订）相关协议，不再另行召开董事会。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以上担保事项尚需提交公司2020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担保期间为本议案获得公司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1年内。

二、担保额度使用情况

单位：万元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方持股比例（%）	被担保方最近一期资产负债率（%）	截至目前担保余额	本次新增担保额度	担保额度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净资产比例（%）	是否关联担保
公司	新材料公司	88.24	62.86	271,312.96	50,000.00	24.32	否
	香港公司	100	80.00	9,943.50	0	6.95	否
	欧洲公司	100	92.96	13,751.08	0	1.39	否
	龙佰四川钛业	100	52.36	112,252.95	0	9.73	否
	襄阳龙蟒	100	47.00	20,162.26	0	3.47	否
	龙佰智造	100	51.10	1,298.94	0	0.35	否
	龙蟒矿冶	100	21.30	0	-100,000.00	6.95	否

三、被担保人的基本情况

（一）河南佰利联新材料有限公司

1、公司名称：河南佰利联新材料有限公司

2、成立日期：2016年05月19日

3、注册地点：焦作市中站区焦克路1669号

4、法定代表：刘红星

5、注册资本：170,000万元人民币

6、经营范围：经营本企业自产产品及相关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但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化学品）、氯（液化的）、氮（液化的）、四氯化铁、次氯酸钠溶液（含有效氯5%）、盐酸、还原钛、高铁渣、人造金红石、钛合金稀有金属新材料的生产、销售；技术咨询服务

7、股权结构：

股东名称	持股比例
龙蟒佰利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88.24%
中国农发重点建设基金有限公司	11.76%

8、新材料公司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二）佰利联（香港）有限公司

1、公司名称：佰利联（香港）有限公司

2、成立日期：2014年9月16日

3、注册地点：UNIT B 15/F CNE CAPITAL PLACE 18 LUARD RD WAN CHAI HONG KONG

4、注册资本：3,012.86万美元

5、经营范围：货物进出口及技术进出口业务、对外投资、国际市场合作开发以及政府允许的其他业务

6、股权结构：公司持股比例100%

7、香港公司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三）佰利联（欧洲）有限公司

1、公司名称：佰利联（欧洲）有限公司

2、成立日期：2014年11月6日

3、注册地点：英国

4、注册资本：50万英镑

5、经营范围：货物进出口及技术进出口业务、对外投资、国际市场合作开发以及政府允许的其他业务

6、股权结构：公司持股比例100%

7、欧洲公司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四）龙佰四川钛业有限公司

1、公司名称：龙佰四川钛业有限公司

2、成立日期：2001年2月21日

3、注册地点：四川省绵竹市新市工业开发区

4、法定代表：吴彭森

5、注册资本：43,011.61928万元人民币

6、经营范围：生产、销售：钛白粉、饲料级硫酸亚铁（Ⅰ）、氧化铁；硫酸生产；液体消毒剂生产；热力生产和供应；货物专用运输（集装箱），普通货运，危险货物运输（8类）；货物或技术进出口；货物仓储和运输的咨询服务；通用设备制造；设备、房产、土地的租赁；污水处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7、股权结构：公司持股比例100%

8、龙佰四川钛业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五）襄阳龙蟒钛业有限公司

1、公司名称：襄阳龙蟒钛业有限公司

2、成立日期：2011年4月29日

3、注册地点：南漳县城关镇便河路1号

4、法定代表：靳三良

5、注册资本：30,000万元人民币

6、经营范围：钛白粉生产、销售；货物及技术进出口业务（不含国家法律、行政法规禁止或限制经营的项目；普通货运；硫酸亚铁生产、销售；工业硫酸生产（有效期以审批机关批准的经营期限为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7、股权结构：公司持股比例100%

8、襄阳龙蟒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六）河南龙佰智能装备制造有限公司

1、公司名称：河南龙佰智能装备制造有限公司

2、成立日期：2019年6月25日

3、注册地点：河南省焦作市博爱县柏山镇岩鑫大道6号

4、法定代表：张立东

5、注册资本：20,000万元人民币

6、经营范围：通用机械设备及零部件、重型成套机械设备及零部件、建材设备、冶金设备、化工设备、压力容器、有色金属设备、纸压成套开关和控制设备、铸钢件的生产与销售；有色金属压延加工；电子计算机控制产品、监控产品、自动化控制系统、工业自动化测量仪器、仪表的制造及其技术研发、技术转让、技术服务、技术咨询和销售；工业机器人的研发、制造与销售；机电设备、电气、仪表设备及线路的安装；从事货物和技术进出口业务（国家法律法规规定应经审批方可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货物和技术外）

7、股权结构：公司持股比例100%

8、龙佰智造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七）四川龙蟒矿冶有限责任公司

1、公司名称：四川龙蟒矿冶有限责任公司

2、成立日期：2002年03月13日

3、注册地点：盐边县新九乡平谷村

4、法定代表：和奔流

5、注册资本：52,000万元人民币

6、经营范围：铁矿洗选；矿产品冶炼与深加工；普通货运。购销：铁矿石、铁精矿、钛精矿、硫钴精矿、含钒生铁、钛渣、钒制品、尾渣、废石；进出口贸易（国家限制经营或者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以上经营范围涉及行政许可证从事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7、股权结构：公司持股比例100%

8、龙蟒矿冶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四、被担保人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主要财务指标		总资产	负债总额	或有事项涉及的总额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新材料公司	2020年9月30日/2020年1-9月	659,346.00	414,461.06	0	244,884.93	273,909.43	13,674.86	10,854.41
	2019年12月31日/2019年度	474,519.37	241,505.85	0	233,013.53	171,175.68	18,522.45	16,323.95
香港公司	2020年9月30日/2020年1-9月	145,991.28	116,789.81	0	29,201.47	318,146.57	4,598.26	3,868.16
	2019年12月31日/2019年度	85,152.78	59,271.13	0	25,881.65	193,649.62	147.38	108.82
欧洲公司	2020年9月30日/2020年1-9月	61,395.69	57,067.49	0	4,328.21	101,807.43	78.86	-126.55
	2019年12月31日/2019年度	64,002.10	59,414.48	0	4,587.61	69,182.37	184.53	232.87
龙佰四川钛业	2020年9月30日/2020年1-9月	357,678.82	187,296.04	0	170,383.79	233,724.07	55,759.52	47,653.60
	2019年12月31日/2019年度	353,613.41	167,164.11	0	186,449.29	479,997.93	148,736.02	130,507.24
襄阳龙蟒	2020年9月30日/2020年1-9月	183,872.38	86,428.78	0	97,443.60	129,164.47	20,625.32	17,431.96
	2019年12月31日/2019年度	158,616.58	49,287.93	0	109,328.66	44,075.56	11,156.67	9,104.81
龙佰智造	2020年9月30日/2020年1-9月	37,009.73	18,915.00	0	18,094.73	13,817.54	-966.44	-1,505.93
	2019年12月31日/2019年度	17,169.91	2,980.63	0	14,189.28	2,057.52	-452.30	-451.92
龙蟒矿冶	2020年9月30日/2020年1-9月	308,982.96	65,839.56	0	243,143.40	203,730.96	127,043.08	107,895.64
	2019年12月31日/2019年度	303,788.96	70,521.98	0	233,266.97	259,722.80	136,845.44	116,220.63

五、担保的主要内容

拟为下属子公司担保签署的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担保方	被担保方	债权人	担保金额	担保方式
公司	新材料公司	银行	35亿元	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香港公司		10亿元	
	欧洲公司		2亿元	
	龙佰四川钛业		14亿元	
	襄阳龙蟒		5亿元	
	龙佰智造		0.5亿元	
	龙蟒矿冶		10亿元	

六、董事会意见

公司本次为下属子公司提供担保，既有利于公司降低融资成本，提高公司盈利能力，又有利于下属子公司业务长远发展的需要。下属子公司经营状况良好，偿债能力较强，公司对下属子公司资金具有较强的控制能力，